

2026 年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作为一所集教育、教学、科研于一体的现代化学校，致力于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在教育、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确保学校各项工作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高效运行。学校承担着教育教学管理、财务管理与资源配置、师资队伍建设、学生管理与德育工作、校园安全管理与后勤保障、对外交流与合作、政策法规宣传与执行等多重职责，旨在为社会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交流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二、机构编制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下设党政办公室、学生处、教学处、总务处、安全办，共5个部门。

三、2026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2026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党政办工作强化：推进“三会一课”与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员学习教育，完成党员发展计划；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思想，加强思政课程建设，实现党建与教育教学融合；完善规章制度，优化工作流程，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提升学校知名度；制定人才招聘与培训计划，建立激励机制，明确岗位职责，营造学习氛围。

2. 教学质量与教学创新提升：更新教学理念，构建校本课程体系框架，推动核心素养导向的教学设计与跨学科主题学习；创新教学方式与评价体系，落实“教—学—评”一致性，完善学生评价机制；实施教师需求导向培训，试行教研专业引领，开展青年教师教学技能比赛；加强科学类学科教学，优化学习体验，推动数字化教学与智慧校园建设；夯实教学常规，重视课堂教学，加强教学质量监控，明确学科发展方向。

3. 德育工作与家校合作深化：优化德育课程内容与形式，加强德育课程评价，完善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体系；提供心理健康辅导服务，推动家校共育心理健康，深化家校合作，建立紧密家校联系；加强家庭教育指导，组织班主任参加专业培训和交流研讨，提升德育与班级管理水平。

4. 总务工作优化与安全保障：加强后勤保障与设施维护，优化校园建设与维修工作，提升清洁绿化及消杀水平；严格食堂管理，优化采购与财务管理，完善校产管理；强化校园常规安全管理工作，完善安全管理责任体系，提高师生安全防范能力；按月实施安全工作计划，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5. 工会建设与服务提升：完善工会架构，强化会员关怀，组织丰富文体活动，增强团队凝聚力；提升服务质量，加强外部合作，助力青年教师成长。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6年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部门预算收入2,026.28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455.40万元，增长29.0%。2026年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部门预算支出2,026.28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455.40万元，增长29.0%。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学校为2024年9月新开办学校，招生规模增加，故产生预算收支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预算2,026.28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1,438.32万元、公用经费279.43万元、项目支出308.53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1,438.32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279.43万元，主要包括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项目支出308.53万元，具体包括：

1. 教育教学112.74万元，主要用于课本教材及教学资料、购买教育服务、非教学时段管理、课后延时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2. 日常管理195.80万元，主要用于校园安全管理、食堂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纳入2026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41.25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0.00万元、工程类项目0.00万元、服务类项目41.25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按照财政部《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范列支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2025年度我校无公务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我校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我校无公务用车。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共1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6年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308.53万元，设置并编报2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	日常管理	195.80	完成学校日常管理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学校日常管理高效运行。计划本年度完成食堂管理、学生及教职工体检、购买学生“双险”等各项工作任务，一是望打造一个安全、高效、舒适、创新的食堂环境，为师生提供更加优质的餐饮服务；二是望建立专业、人性化的体检服务体系，为师生提供更加优质的健康管理服务；三是望保障学校运行，为师生提供更加优质的教育

			服务；四是建立以学生为中心的保险与健康管理体系，为学生的健康成长提供坚实保障等。
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	教育教学	112.74	完成学校教育教学各项工作任务。计划本年度完成购买课本教材及教学资料、课后延时服务、非教学时段管理等各项工作任务，一是确保课本教材及教学资料的及时采购且质量达标，在确保教学质量的前提下，合理控制课本教材及教学资料的采购成本；二是望开发出丰富多样的课后延时服务课程，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且形成一支学习型团队，促进课后延时服务质量的持续提升，为学生提供更优质的教育服务；三是望打造一个安全、健康、有序的午餐午休环境，为学生提供更加优质的校园生活体验等。

备注：涉密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深圳外国语学校坪山学校不属于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6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无购置计划；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无购置计划。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

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